

山东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

2022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根据《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暂行)》(校教字〔2019〕21号)、《山东中医药大学2022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校教字〔2023〕8号)文件精神,结合护理学院实际,特制订本实施方案如下:

一、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诗源 于华荣

成 员:李婷婷 吴 昊 耿 亚 张 媛

秘 书:李 燕

二、申请转出护理学院相关专业学生报名与资格审核

护理学院转专业学生申请资格依据《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暂行)》(校教字〔2019〕21号)第三条、第四条有关规定。允许申请转出学生人数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20%。申请流程如下:

(一)提交材料。申请转出的本科生,需提供:《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成绩单、个人情况说明。另外,如果有专长,需提供发表的论文或相关成果;如有身体原因,则需提供病历等材料。

(二)学院审核。学院按照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的平均学分绩点排名,根据允许转出的学生人数,满额为止。

(三)上报教务处。将符合条件的学生申请材料及汇总名单报教务处进行复核。

三、申请转入护理学院相关专业学生遴选与接收

按照“每个专业允许转入学生人数上限一般为不增加行政班或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10%”的规定,拟接受30名其他专业学生转入本专业。

(一)提交材料。申请转入护理专业的学生,需提供:转专业申请表、成绩单、个人情况说明。另外,如有专长,需提供发表的论文或相关成果;如有身体原因,则需提供病历等材料。以上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请5月17日下午4:30前发至邮箱60060029@sdu.tcm.edu.cn。有课程不及格记录及身体原因不适合在护理学专业学习的同学原则上不允许转入本专业。

(二)资格审核。按规定审核拟转入学生资格及提交相关信息真实性。

(三)学院考核。考核小组工作人员采用面试的形式,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考核。面试顺序按照抽签排定,未按时到场者视为自动放弃。

(四)确定拟转入名单。根据学生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名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报教务处审核。

四、附则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本工作实施方案最终解释权归护理学院。

山东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

2023年5月10日